

杜甫《赠卫八处士》两个英译本的分析

李巧霞

(湖南科技大学 外国语学院,湖南 湘潭 411201)

摘要:杜甫是唐诗的代表人物之一,他的忧国忧民思想在诗中表现得淋漓尽致,因而其创作的诗歌颇受后代学者的推崇。《赠卫八处士》是杜甫感伤时事的代表作之一,北京大学许渊冲教授与新西兰学者路易·艾黎都对其进行过翻译。两个译本无论是从字词选用、节奏格律还是对整首诗思想情感的把握均有所不同,因而两个译本也各有特色。因此,运用许渊冲教授提出的“三美”理论和林语堂先生的“忠实、通顺、美”从以上三个方面对这两个译本进行分析。

关键词:杜甫;诗歌翻译;“三美”

中图分类号:H059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5884(2014)04-0142-03

唐诗是中国的文化瑰宝,不但在中国,就是在国外也享有盛誉,正如诺贝尔文学奖委员会主席埃斯普马克所说:“世界上哪些作品能与中国的唐诗和《红楼梦》相比的呢?”^[1]。因此,历来中外许多拥有“诗才”的人都致力于中国诗歌的翻译。由于译者的知识文化背景各有不同,所以侧重点也不同。有的将唐诗翻译成韵文,也有将其翻译成自由诗或散体,至于孰优孰劣,众读者见仁见智。本文所选取的两个杜甫《赠卫八处士》的译本,许渊冲与路易·艾黎分别将其译成韵文和散体。该诗作者杜甫,是中国诗歌史上的一朵奇葩,有“诗圣”之称,其诗风沉郁顿挫,饱含忧国忧民情思,他的诗成为反映当时社会的一面镜子,故后人将其诗称为“诗史”。杜甫拥有“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的远大志向却不得施展,最终抑郁而终。这首《赠卫八处士》写的是诗人在动乱的年代,在动荡的旅途中遇见故人,悲喜交加。反映出当时人们在颠沛流离的生活中,期望安定环境的这一美好愿望。整首诗温馨中透露出淡淡的凄凉,喜悦中夹杂着哀愁。因此,要在整体上把握原诗主旨的基础上再进行翻译是一件很有挑战性的工作,因为不仅要再现原作的内容,还要尽可能地保留原文的风格,在选词择句上都要精挑细选。本文主要从格律、字词选择以及译者对原作者思想把握的基础上对杜诗两种英译本进行分析。

1 《赠卫八处士》一诗的主旨分析

“李杜文章在,光焰万丈长”,这是后人对李白与杜甫的高度评价,如我们所知,李白诗歌的特点是豪迈奔放,而杜甫则是沉郁顿挫,忧国忧民。《赠卫八处士》以写实

的手法,介绍了在战乱年代,诗人与分别多年的少年好友重逢的情景,悲喜交加。诗的第一二句道出“聚散无常”“流年似水”的人生真谛,阔别多年,能够再次相聚在昏黄的烛光下,诉说着别后各自的遭遇,诗人内心亦悲亦喜;三四句感叹世事变迁,昔日好友如今已大半离开尘世;接下来的七句描写了一副温馨的好友相聚的场面:挚友子女的亲热问候,香喷喷的小米饭,自酿的美酒。然而“天下无不散之筵席”,相聚自是高兴,可过了今天,又要分别,谁也不能预见未来会发生什么,诗人不由得发出了“世事两茫茫”的哀叹。可见整首诗的基调是悲愁抑郁的。因此译者需在忠实于原文的基础上尽量呈现这一诗风。

2 诗歌的翻译应是形式与灵魂的结合

翻译是一件费时耗力的创造。翻译难,翻译诗歌难上加难。诗歌是一项高雅的艺术,当然诗歌的翻译也是一门艺术。诗歌能给人以美的享受,因此译本除了再现原作的表层意义,也要注重原诗的美感。要对原诗的语言风格、主题思想、押韵对仗等进行剖析、酝酿,才能译出好的译本,这样的译作才能被称作是传神之作,也才能经受住时间的历练。下面将从字词考究、句式选择以及对主题思想的把握这三个方面来分析两个译本。

2.1 字词考究——“窥一斑而见全身”

中国有句古话:“失之毫厘谬以千里”,用在翻译上也是如此,如果一个词语选用不当,会影响整个译作给人的感觉,“翻译中的选词好比是绘画中的选色。最好的画家应该是在有感于伟大的景色并深知自己艺术的局限性的

前提下,把最逼真于大自然的美景再现出来,最好的译者也应该把原文最接近地译成英文。”^[2]相同的汉字在不同的句子里可能有不同的意义,同样的,英语语言也是非常丰富的,一个单词的选用不当,会影响整首译作的效果,影响读者对原诗的理解。因此,对字词的考究是非常有必要的,从一个单词的选用中也可以看出译者对诗歌的把握。从以下两个例子进行解析:

例1.“今夕复何夕,共此灯烛光。”

许译:O what a rare night is tonight?

Together we share candlelight.^[3]

路易译:Yet this night we come together,

Talking while the lamplight lasts;^[4]

“烛光”一词许译成“candlelight”,而路易·艾黎译成“lamplight”。“lamp”一词在《牛津高阶》字典中是这样解释的:“a device that uses electricity, oil or gas to produce light”^[5],可见“lamp”这词是说主要用电来照明的灯,这需要联系当时的实际情况,当时的唐朝是没有电的,用来照明的工具以蜡烛为主。所以显然在此处,选用“candlelight”这个词更为贴近当时的生活。我们仿佛看到了这样一个画面:在摇曳的烛光下,两个阔别多年的好友坐在一起互诉衷肠,时而欢笑,时而低叹,俩人的影子也随着烛光落在墙头上摇晃。而显然“lamplight”是无法给人这种朦胧的美感的。

例2.“少壮能几时?鬓发各已苍。”

许译:How long can last our youthful years?

Grey hair on our temples appears.^[3]

路易译:Once we young together, but the days

Have gone so fast, and now the hair on our temples

Has changed to white;^[4]

在该句的翻译中,两位译者对“鬓发”这个词采用了不同的译法,一为“grey”,一为“white”。在牛津字典中,“grey”一词其中一个意思是“having grey hair”;而“white”一词主要是指脸色、肤色等发白,如“脸色发白”、“白种人”,所以“grey hair”更能体现出诗人历经人世沧桑,在动乱的年代下颠沛流离,早已变成了一个两鬓斑白的老人,不禁让人联想到杜甫的“艰难苦恨繁霜鬓”,字里行间透露出悲凉之感,而“white”这个单词用来形容白发不太适宜,较之“grey”要差些。从以上两个例子可以看出,虽然只是几个词的不同选择,但许渊冲教授用词考究,能够抓住原作的精髓,运用恰当的字词,更能营造出原诗的氛围,较之路易·艾黎的要略胜一筹。经比较,认为许渊冲教授的译本在选词上更加精炼,更能抓住原诗的精髓。

2.2 句法的选择——韵文与散体间的争论

早在19世纪末期,英国汉学家翟理斯曾把唐诗译成韵文,得到一致好评。但是20世纪初期英国汉学家韦利将唐诗译成自由诗或散体,这就开始了唐诗翻译史上的诗体与散体二者之间的争论,但是究竟哪种译法更为贴切、更传神、更能捕获人心,直至今日也莫衷一是。韵文

与散体的采用,也就决定了不同句法的使用。而句法的不同,不仅会影响读者对原诗意境的不同理解,也会使整首诗呈现出不同的效果。许渊冲教授将杜诗译成韵文,而路易·艾黎将其通过自己的语言加工组织成了散文体。《赠卫八处士》全诗通俗易懂,就像是诗人在跟好友诉说着心事,感叹“岁月无情催人老”。比较两译作在句式上的选择,有人认为路易·艾黎的译本行文洒脱,不拘泥于形式,更加通俗易懂,但个人认为许渊冲教授的译本更为流畅,读来朗朗上口。如:

“惜别君未婚,儿女忽成行。”

许译:Unmarried twenty years ago,

Now you have children in a row.^[3]

路易译:Twenty yeas ago, you had not married, now

You have a troupe of sons and daughters,

Big to small.^[4]

从这个例句中不难看出,许渊冲教授采用“短小精悍”的句式。虽然短,却将原诗的意思通过一个简单句全都呈现给读者,“ago”与“row”押韵,并且通篇都是如此,如:“years”与“appears”,“are”与“star”等等,其翻译功底可见一斑,同时也切合了许教授自己提出的翻译理论:“美化之艺术,创优似竞赛”中的“美”,即意美、音美、形美。相比之下,路易·艾黎将这句诗做两个句子来翻译,其中主语“you”出现了两次,虽说意思达到了,让读者一目了然,但显得繁冗,所以在美感上有所欠缺,因此要稍逊一筹。

2.3 整体把握——诗的灵魂

上文提到了两个译本的字词和句式的选用,接下来将分析译者对该诗的整体把握。诗是有灵魂的,诗人通过短短几个句子将自己内心的感悟跃然纸上,因此,在进行翻译诗歌工作时,如何将诗的灵魂也传达给读者,对于译者来说是一件极具挑战的事情。由于两位译者来自不同国度——许渊冲是中国翻译界的泰斗,文学造诣自然不言而喻;路易·艾黎是新西兰学者,虽说在中国生活了数十年,但毕竟文化底蕴不同,因此两人对整首诗的把握程度不一。

例1.“人生不相见,动如参与商。”

许译:How rarely together friends are!

As Morning Star with Evening Star.^[3]

路易译:Our lives have been lived in different worlds;^[4]

例2.“明日隔山岳,世事两茫茫。”

许译:Mountains will divide us tomorrow.

O What can we foresee but sorrow!^[3]

路易译:And tomorrow hills and valleys

Will separate us again, and we will each return

To our own affairs^[4]

例1中,“参”与“商”是二星名,又作参辰。很显然,路易·艾黎选择将其漏译,采用意译的方法,用一个简单

句将这句诗翻译,我们看到译文时,会很自然地想成“我们生活在不同的世界”,与原诗意味相差甚远。例2中也是如此,他将“世事两茫茫”译成“and we will each return to our own affairs”,“我们将各自顾各自的事情”,原诗那种对前途渺茫,对往事感伤没有很好地体现。许将“参”与“商”分别译成“Moring Star”与“Evening Star”,忠实于原文。例1中的“How rarely together friends are!”以及例2中“O What can we foresee but sorrow!”这两个感叹句,很好地抓住了当时诗人的内心活动:人生真是聚散不定,难得相见啊!美好的日子总是很快结束,与友人也会很快就要分离,再相见的机会很渺茫,而未来又不可预见,一股悲凉之感油然而生,尤其“sorrow”一词,再现了全文忧愁抑郁的基调。综上,路易的翻译还算流畅活泼,但没有韵律,就如分行的散文,形式过于洒脱,显得无章法。而诗歌本身是讲究节奏和格律的,这种译法使得诗歌的美感丧失。许渊冲教授的译本,原诗一共24小句,而他也将其译成了24句,且每两句都押韵,做到了形美、音美。而且纵观整篇,对诗的主旨拿捏的恰到好处,让读者能更好地领略到原文的风采。“形式作为诗歌的一种表现手法是十分重要的,甚至可以说是诗歌的灵魂”^[6],许渊冲教授做到了林语堂先生提出的“忠实、通顺、美”,抓住了原诗的精髓。

3 结 语

“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写诗是难的,把诗写得美更难。译诗是难的,把诗译好更是不容易。“翻译必须与原文对应契合,翻译必须与原作者亦步亦趋,翻译艺术的妙理,全在这方寸之地的亦步亦趋中,力求做到与原作者一样或情满于山,或意溢于海”^[7]。本文从诗歌的选词

用句及对原诗主旨再现这些方面着手,对杜甫的《赠卫八处士》的两种英译文进行了比较分析。认为许渊冲教授的译文更能体现原诗的风味,路易·艾黎是生活在中国的外国人,受中国文化的熏陶,能将中国的诗歌译成如此实属不易,但个人认为他还没有完全参透中国诗歌的精髓,有许多不恰当的漏译及不太贴切的字词,因而无论是从形式还是主旨的把握都有失偏颇,可见不同的文化背景对诗歌的翻译是有很大影响的,当然其可取之处也是很多的。诗歌的翻译是一门深奥的艺术,非有才有恒心者不能为之。诗人将其悲甜苦乐都寓于篇幅短小的文段中,涵义深刻而又形式优美。因此译者在翻译诗歌时,除了再现原文的内容,更要表达出作者的思想。

参考文献:

- [1] (瑞典) 谢尔·埃斯普马克. 诺贝尔文学奖内幕[M]. 李之义,译. 桂林:漓江出版社,1996.
- [2] 刘重德. 西方议论研究[M]. 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2003.
- [3] 许渊冲. 汉英对照唐诗三百首[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0.
- [4] 杜甫. 杜甫诗选[M]. 路易·艾黎,译. 北京:外文出版社,2001.
- [5] (英) 霍恩比. 牛津高阶英汉双解词典[Z]. 石孝殊,等,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
- [6] 曹山柯. 从中英语言差异性看《江雪》的十一种翻译[J]. 外语教学,2004,5(25):70-73.
- [7] 刘宓庆. 翻译美学导论[M]. 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2005.

(责任校对 王小飞)